

证券代码：920047

证券简称：诺思兰德

公告编号：2026-093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0 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3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4.33 元/股，发行股数 16,106,071 股，募集资金总额 230,799,997.43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6,915,994.9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223,884,002.44 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4）000002 号）。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182,535,143.90 元，另收到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 3,521,866.84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4,870,725.38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中信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8110701013302696707	44,870,725.38

合计	-	44,870,725.38
----	---	---------------

另：1. 北京银行土地支行（账号 20000011954000139497072）于 2024 年 11 月注销，详见《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 北京农商银行永顺支行龙旺庄分理处（账号 2000000509337）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详见《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3. 中信银行北京长安支行（8110701012502696715）于 2026 年 5 月注销，详见《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4.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括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 3,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修订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

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并分别会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顺支行龙旺庄分理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5297 期	3,000.00	2026 年 1 月 1 日	2026 年 1 月 30 日	保 本 浮 动 收益	1.70%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有限	单位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6 年 2 月 1 日	2026 年 2 月 28 日	保 本 浮 动 收益	1.60%

公司		A27523 期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 汇率挂钩 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A30358 期	4,000.00	2026 年 3 月 9 日	2026 年 4 月 10 日	保 本 浮 动 收益	1.55%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 汇率挂钩 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A38306 期	3,000.00	2026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7 月 22 日	保 本 浮 动 收益	1.67%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购买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单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45,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购买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定期存单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3,000.00 万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实际到账合计 14.22 万元，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存在延期情况。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药品生产具有特殊性，且国内无成熟裸质粒基因治疗药物生产基地建设经验，工艺布局需结合 GMP 规范持续优化，关键设备均为专用定制化设备，其需求确认、设计确认及制造验收流程复杂，工作量高于常规项目，叠加供应链协调、技术适配、工程结算等因素影响，导致采购交付、制造验收周期延长。公司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生物工程新药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3 月 31 日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市公司定向发行）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3,884,002.4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46,898.26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535,143.90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物研发项目	否	86,528,000.00	2,183,771.11	87,880,784.22	101.5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工程新药产业化项目	否	97,356,002.44	9,463,127.15	54,581,448.05	56.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00	0.00	30,072,911.63	100.2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3,884,002.44	11,646,898.26	182,535,143.9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详见《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2026-013）。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无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不超过 45,000,000.00 元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30,000,000.00 元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